

股票代码：600387

股票简称：*ST 海越

公告编号：临 2024-055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4 年 12 月 22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全体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进行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补选高汉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越能源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高汉祥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的执业情况、专业资质、诚信状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对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恰当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审众环能够

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其业绩、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均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审计要求，同意聘请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越能源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安排如下：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月16日（星期四）下午2:30；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59号海越大厦会议室；会议审议事项：《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网络与现场相结合的投票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越能源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